

医药及生物科技

优良政策利好创新药发展

萧智舜, PhD

(852) 3911 8021

jasonsui@ccbintl.com

► 近期政策将促进创新药销量增长

► 近期，国内人工智能(AI)制药三小龙备受关注

政策持续扶持创新药。2026年5月10日，国家医保局发布了关于国家药医保目录改革的征求意见稿。改革将允许以下三个主要改革点把创新药纳入即将修订的《2026版国家药品医保目录》(1)已通过监管部门多轮技术审查并将接近在中国市场获批上市的创新药物；(2)已连续八年纳入《国家药品医保目录》的创新药物，在续期时可享受最优惠定价；(3)已纳入2025年版商业保险医保目录的创新药物，将被考虑转入基本医保目录。这将提升创新药物的销量，并使业内分析师能够预测一些前景看好的候选药物将提前实现销售峰值。这些高价创新药可能会进一步降价，以价换量式获得更大销量增长，从而惠及更多中国患者。

近期政策将促进创新药销量增长。上述突破性改革将有助于：(1)分析师对可能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NRDL)但还未获批上市的创新候选药可提高其销售额和现金流预测。此举还有助于候选药物在分析师的折现现金流(DCF)估值分析中更早达到各自的销售峰值预测；(2)提高已连续八年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创新药的年治疗费用的能见度；(3)进一步降低那些已被纳入商保医保目录的高价创新药价格，这些高价药可能会转入基本医保目录，从而以低价换量方式获得更大的销量增长，惠及更多中国患者。这将对拥有市场领先地位的创新药企带来长期利好，包括信达生物(1801 HK)、百济神州(6160 HK)、康方生物(9926 HK)和荣昌生物(9995 HK)。

近期，国内人工智能(AI)辅助药物研发备受关注，尤其是国内AI制药三小龙。2026年5月13日，剂泰科技(Metis TechBio)(7666 HK)在港交所上市，首日股价较2026年5月12日暗盘交易上涨超过127%，而上市前一天的暗盘涨幅超过190%。剂泰科技的IPO定价市值为121亿港元(15亿美元)，与英矽智能(InSilico Medicines)(3696 HK)在2025年12月30日的上市定价市值134亿港元(17亿美元)市值相近。在英矽智能与全球及国内制药巨头达成的众多授权交易和合作协议下，也持续推动英矽智能的市值已从2025年12月底的121亿港元(15亿美元)增长至截至2026年5月13日的市值为340亿港元(43.6亿美元)，这意味着2025年的市销率超过80.0倍，而晶泰科技(2228 HK)和剂泰科技的市销率分别约为44.0倍和299.0倍。

此外，在上述三大人工智能辅助药物研发公司(AI制药三小龙)中，剂泰科技比较好，原因在于：(1)其提供一站式人工智能辅助药物设计或研发服务，从小分子药物(化学物质)到融入药物递送系统-脂质纳米颗粒(LNP)；(2)也可以提供一站式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用于mRNA测序设计和优化，以及预测算法，用于设计和优化脂质纳米颗粒(LNP)，从而实现mRNA-LNP递送系统的

协同设计和优化；(3)剂泰科技拥有十个自主研发的候选药物管线(其中至少两个处于临床阶段)，而其最先进的临床阶段产品MTS-004是一款同类首创药，目前正处于3期临床实验阶段，用于治疗假性延髓麻痹(PBA，一种脑部疾病)。剂泰科技有望凭借其人工智能辅助药物研发技术，包括其人工智能辅助的mRNA-LNP药物递送系统设计和优化技术，有很大机会获得更多全球或本地的海外授权交易(licensing-out)或合作机会。

未来可能有更多海外授权交易。未来中国或亚洲区的人工智能辅助药物研发提供商可能把更多的人工智能驱动药物研发项目的全球使用权转让给全球制药商或生物科技巨头。以英矽智能为例，公司已将其人工智能引擎(Pharma.AI平台)的全球使用权授给礼来公司，用于新药候选物的研发和创新。

建银国际覆盖的生物科技公司 and 人工智能驱动药物研发公司的名单及其关键指标

公司†	收市价 (本地货币)*	市值 (百万美元)	FY26F 市盈率 (倍)	FY26F 市销率 (倍)	产品 总收入 CAGR (%) 2025-28F
信达生物*	87.05	19,365	39.2	8.0	25
百济神州*	187.90	37,122	33.2	5.8	20
剂泰科技	23.80	3,504	N/A	N/A	N/A
英矽智能	59.50	4,350	N/A	3.2	N/A
晶泰科技	8.84	4,859	462.5	34.7	N/A

† 财年为截至12月底；股票代码：信达生物(1801 HK)、百济神州(6160 HK)、剂泰科技(7666 HK)、英矽智能(3696 HK)、及晶泰科技(2228 HK)

** 股价截至2026年5月13日收市

资料来源：Refinitiv Datastream、公司资料及建银国际证券预测

评级定义:

优于大市—于未来 12 个月预期回报为高于 10%

中性—于未来 12 个月预期回报在-10%至 10%之间

弱于大市—于未来 12 个月预期回报低于-10%

分析师证明:

本文作者谨此声明: (i) 本文发表的所有观点均正确地反映作者有关任何及所有提及的证券或发行人的个人观点, 并以独立方式撰写; (ii) 其报酬没有任何部分曾经, 目前或将来会直接或间接与本文发表的特定建议或观点有关; 及 (iii) 该等作者没有获得与所提及的证券或发行人相关且可能影响该等建议的内幕信息/非公开的价格敏感数据。本文作者进一步确定 (i) 他们或其各自的关联人士 (定义见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持牌人或注册人操守准则) 没有在本文发行日期之前的 30 个历日内曾买卖或交易过本文所提及的股票, 或在本文发布后 3 个工作日 (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内将买卖或交易本文所提及的股票); (ii) 他们或其各自的关联人士并非本文提及的任何公司的雇员; 及 (iii) 他们或其各自的关联人士没有拥有本报告提及的证券的任何金融利益。

免责声明:

本文由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编写。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为建银国际 (控股) 有限公司 (「建银国际控股」) 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 全资附属公司。本文内容之信息相信从可靠之来源所得, 但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其关联公司及/或附属公司 (统称「建银国际证券」) 不对任何人士或任何用途就本文信息的完整性或准确性或适切性作出任何形式担保、陈述及保证 (不论明示或默示)。当中的意见及预测为我们于本文日的判断, 并可更改, 而无需事前通知。建银国际会酌情更新其研究报告, 但可能会受到不同监管的阻碍。除个别行业报告为定期出版, 大多数报告均根据分析师的判断视情况不定期出版。预测、预期及估值在本质上是推理性的, 且可能以一系列偶发事件为基础。读者不应将本文中的任何预测、预期及估值视作为建银国际证券或以其名义作出的陈述或担保, 或认为该等预测、预期或估值, 或基本假设将实现。投资涉及风险, 过去的表现并不反映未来业绩。本文的信息并非旨在对任何有意投资者构成或被视为法律、财务、会计、商业、投资、税务或任何专业意见, 因此不应因而作为依据。本文仅作参考资讯用途, 在任何司法管辖权下的地方均不应被视为购买或销售任何产品、投资、证券、交易策略或任何类别的金融工具的要约或招揽。建银国际不对收件人就本报告中涉及的证券的可用性 (或相关投资) 做任何陈述。本文中提及的证券并非适合在所有司法管辖权下的地方或对某些类别的投资者进行销售。建银国际证券及其它任何人仕对使用本文或其内容或任何与此相关产生的任何其它情况所引发的任何损害或损失 (不论直接的、间接的、偶然的、示范性的、补偿性的、惩罚性的、特殊的或相应发生的) 概不负上任何形式的责任。本文所提及的证券、金融工具或策略并不一定适合所有投资者。本文作出的意见及建议并没有考虑有意投资者的财政情况、投资目标或特殊需要, 亦非拟向有意投资者作出特定证券、金融工具及策略的建议。本文的收件人应仅将本文作为其做出投资决定时的其中一个考虑因素, 并应自行对本文所提及的公司之业务、财务状况及前景作出独立的调查。读者应审慎注意 (i) 本文所提及的证券的价格和价值以及来自该等证券的收益可能有所波动; (ii) 过去表现不反应未来业绩; (iii) 本文中的任何分析、评级及建议为长期性质的 (至少 12 个月), 且与有关证券或公司可能出现的表现的短期评估无关联。在任何情况下, 未来实际业绩可能与本文所作的任何前瞻性声明存在重大分歧; (iv) 未来回报不受保证, 且本金可能受到损失; 以及 (v) 汇率波动可能对本文提及的证券或相关工具的价值、价格或收益产生不利影响。应注意的, 本文仅覆盖此处特定的证券或公司, 且不会延伸至此外的衍生工具, 该等衍生工具的价值可能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 且可能与相关证券的价值无关。该等工具的交易存在风险, 并不适合所有投资者。尽管建银国际证券已采取合理的谨慎措施确保本文内容提及的事实属正确, 而前瞻性声明、意见及预期均基于公正合理的假设上, 建银国际证券不能对该等事实及假设作独立的复核, 且建银国际证券概不对其准确性、完整性或正确性负责, 亦不作任何陈述或保证 (不论明示或默示)。除非特别声明, 本文提及的证券价格均为当地市场收盘价及仅供参考而已。没有情况表明任何交易可以或可能依照上述价格进行, 且任何价格并不须反映建银国际证券的内部账簿及记录或理论性模型基础的估值, 且可能基于某些假设。不同假设可能导致显著不同的结果。任何此处归于第三方的声明均代表了建银国际对由该第三方公开或通过认购服务提供的数据、信息以及/或意见的阐释, 且此用途及阐释未被第三方审阅或核准。除获得所涉及的第三方书面同意外, 禁止以任何形式复制及分发该等第三方的资料内容。收件人须对本文所载之信息的相关性、准确性及足够性作其各自的判断, 并在认为有需要或适当时就作出独立调查。收件人如对本文内容有任何疑问, 应征求独立法律、财务、会计、商业、投资和/或税务意见并在做出投资决定前使其信纳有关投资符合自己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界限。

使用超链接至本文提及的其它网站或资源 (如有) 的风险由使用者自负。这些链接仅以方便和提供信息为目的, 且该等网站内容或资源不构成本文的一部分。该等网站提供的内容、精确性、意见以及其它链接未经过建银国际证券的调查、核实、监测或核准。建银国际证券明确拒绝为该等网站出现的信息承担任何责任, 且不对其完整性、准确性、适当性、可用性及安全性作任何担保、陈述及保证 (不论明示或默示)。在进行任何线上或线下访问或与这些第三方进行交易前, 用户须对该等网站全权负责查询、调查和作风险评估。使用者对自身通过或在该等网站上进行的活动自负风险。建银国际证券对使用者可能转发或被要求通过该等网站向第三方提供的任何信息的安全性不做担保。使用者已被认为不可不撤销地放弃就访问或在该等网站上进行互动所造成的损失向建银国际证券索赔。

与在不同时间或在不同市场环境下覆盖的其它证券相比，建银国际根据要求可能向个别客户提供专注于特定证券前景的专门的研究产品或服务。虽然在此情况下表达的观点可能不总是与分析师出版的研究报告中的长期观点一致，但建银国际证券有防止选择性披露的程序，并在观点改变时向相关读者更新。建银国际证券亦有辨别和管理与研究业务及服务有关联的潜在利益冲突的程序，亦有中国墙的程序确保任何机密及/或价格敏感信息可被恰当处理。建银国际证券将尽力遵守这方面的相关法律和法规。但是，收件者亦应注意中国建设银行、建银国际证券及其附属机构以及/或其高级职员、董事及雇员可能会与本文所提及的证券发行人进行业务往来，包括投行业务或直接投资业务，或不时自行及/或代表其客户持有该等证券（或在任何相关的投资中）的权益（和/或迟后增加或处置）。因此，投资者应注意建银国际证券可能存在影响本文客观性的利益冲突，而建银国际证券将不会因此而负上任何责任。此外，本文所载信息可能与建银国际证券关联人士，或中国建设银行的其它成员，或建银国际控股集团公司公告的意见不同或相反。本文中所提及的产品、投资、证券、金融工具或行业板块，仅为建银国际的机构和专业客户所提供，本文不应提供给零售客户。

如任何司法管辖权区的法例或条例禁止或限制建银国际证券向您提供本文，您并非本文的目标发送对象。在阅读本文前，您应确认建银国际证券根据有关法例和条例可向您提供有关投资的研究资料，且您被允许并有资格接收和阅读本文。尤其本文只可分发给予依据美国证券法许可建银国际证券分发的指定美国人士，但不能以其它方式直接或间接分发或传送至美国或任何其他美国人士。任何本文接收者中的美国人士（根据美国《交易法》或1986年《美国国内税法（修订）》的定义），如希望根据此处提供的信息进行任何证券买卖或相关金融工具的交易，则此类交易仅限转交与，且仅应通过建银国际海外（美国）公司进行。除非根据适用法律，本文同样不能直接或间接分发或传送至日本和加拿大，及中国境内的公众人士（就本文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严禁以任何方式擅自将本研究报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再复制或分发给予任何人士，建银国际证券对第三方再分发本研究报告的行为概不承担任何责任。若本文已经通过电子途径，如电子邮件分发，那该途径并非保证安全或无误，因为信息可能被拦截、损坏、丢失、破坏、迟达或不完整，或包含病毒。因此，建银国际证券对电子传送对本文可能产生的任何错误，或内容遗漏不负责任。本文中所述的披露由建银国际证券编制，应按香港法律管辖及解释。

在新加坡的分发：本文中的信息/研究由建银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建银国际新加坡）（公司注册号 201531408W）的外国分支机构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建银国际证券”）提供。建银国际新加坡持有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颁发的资本市场服务牌照，可用于基金管理、资本市场产品交易（特别是证券和集体投资计划）并提供托管服务，并且是新加坡 Financial Advisers Act 规定的通过发布或颁发研究分析或研究报告的豁免财务顾问。建银国际证券可以根据新加坡 Financial Advisers Regulations 第 32C 条之与建银国际新加坡的安排分发信息/研究报告。建银国际证券在香港获得了提供此类信息/研究报告的许可。新加坡接收者应通过+ 65-68071880 与建银国际新加坡联系，解决分发此信息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事宜。

©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2026。本文所使用的标志、标识和徽章及公司名称「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均属于中国建设银行、建银国际控股和/或建银国际证券的注册及非注册商标。版权所有，违者必究。除非另有说明，本文中的所有材料的版权为建银国际证券所有。未经建银国际证券的书面同意，本文或本文中的任何部分不得复制、出售或再次派发。

以上声明以英文版本为准。

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干诺道中3号中国建设银行大厦12楼

电话：(852) 3911 8000 / 传真：(852) 2537 0097